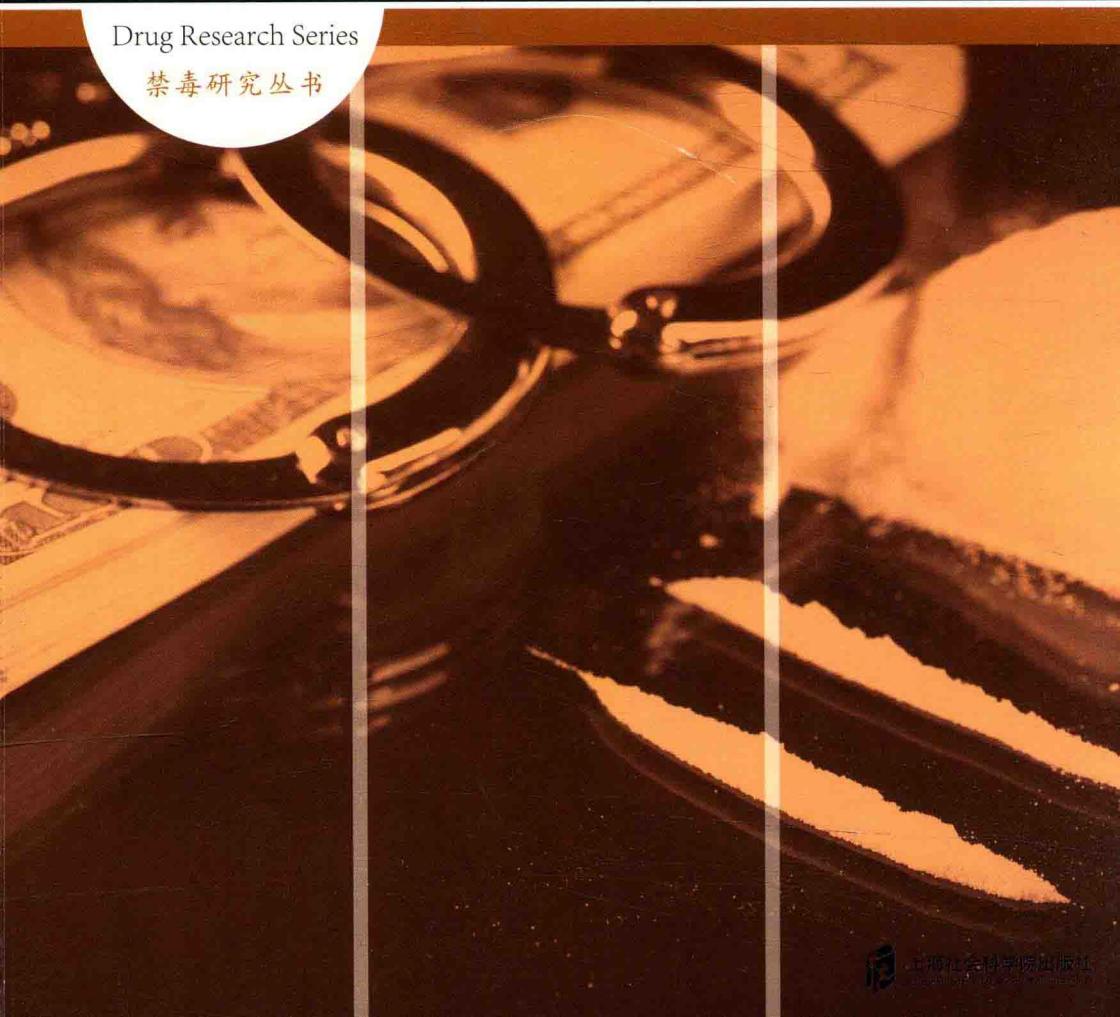




翟帆著

二十世纪 美国毒品政策的演变

Drug Research Series
禁毒研究丛书



Drug Research Series

禁毒研究丛书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翟帆著

二十世纪 美国毒品政策的演变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二十世纪美国毒品政策的演变/翟帆著. —上海：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6

(禁毒研究)

ISBN 978 - 7 - 5520 - 1627 - 7

I . ①二… II . ①翟… III . ①禁毒—社会政策—研究
—美国 IV . ①D771. 2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76778 号

二十世纪美国毒品政策的演变

著 者：翟 帆

责任编辑：赵秋蕙

封面设计：夏艺堂

出版发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顺昌路 622 号 邮编 200025

电话总机 021 - 63315900 销售热线 021 - 53063735

<http://www.sassp.org.cn> E-mail: sassp@sass.org.cn

排 版：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上海景条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10×1010 毫米 1/16 开

印 张：11.25

插 页：1

字 数：198 千字

版 次：2017 年 2 月第 1 版 201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520 - 1627 - 7/D · 418

定价：39.80 元

摘要

美国毒品问题是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它已成为美国社会和政治生活不可分割的一部分。100多年来,美国政府的禁毒力度不可谓不大,但并未收到显著的效果,毒品问题依然困扰着美国人。在毒品问题已经全球化的今天,研究美国的毒品问题及其对策无疑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

本论著运用历史学方法首次对20世纪美国的毒品政策进行了比较系统的考察和研究。根据美国毒品问题和毒品政策自身的发展规律和特点,对上一世纪美国的禁毒史进行了具有创造性的分期。具体来说,分为六个阶段。

第一阶段(1914—1929)是美国毒品政策的形成和初步确立时期。1914年《哈里森麻醉品法》的出台标志着美国反毒运动的开端。毒品从合法变成非法,毒品政策从自由放任变成了立法惩治。

第二阶段(1930—1962)是美国以惩治为主的毒品政策进一步得到巩固和加强的时期。这一时期,尤其是50年代,对毒品犯罪惩罚之严可谓史无前例。

第三阶段(1963—1974)是美国毒品政策走向成熟和大发展时期。这一时期美国的经济繁荣和毒品“繁荣”并行不悖,毒品危机随着社会危机的加深而日甚一日。传统的以惩治为主的禁毒模式受到了治疗模式的挑战。而随着尼克松“毒品战”的打响,毒品问题首次政治化。

第四阶段(1974—1980)是美国反毒运动的“萧条”时期。这一时期,联邦政府没有重大的毒品立法出台,毒品政策似乎出现了“断层”,但实际上此前的政策依然传承了下来。毒品由于社会危机的加深和政府的容忍政策而再度泛滥。

第五阶段(1981—1992)是美国反毒运动的高峰期。公众反毒情绪因突发事件和可卡因的“平民化”而异常高涨。共和党总统接连“向毒品开战”,毒品问题高度政治化、军事化和国际化。

ABSTRACT

第六阶段(1993—1996)是美国反毒运动衰落时期。冷战的结束,民主党人的上台,国内经济问题的突显使毒品政策出现了转机。克林顿政府在毒品政策方面的改革尝试因为反对力量过于强大而告失败,20世纪末,美国毒品问题依然十分严重。

作者认为,美国毒品政策的产生和发展有其历史的必然性,是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等各种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它的兴衰与美国社会运动的发展亦步亦趋。毒品危机随社会危机的加深而加深,反过来毒品危机的加深又推动了毒品与政治及其他社会问题的更紧密结合。这种结合无助于毒品问题的解决,而只会利于政治投机和美国“国际干涉”的变本加厉。毒品问题是美国社会的一个“痼疾”,发展到今天已是积重难返。“毒品战”注定是一场无休止的战争。

关键词:毒品 吸毒 禁毒 毒品政策

目 录

摘要 / 1

导言 / 1

第一章 从自由放任到立法管制(1914—1929) / 6

第一节 19世纪的美国：“吸毒者的天堂” / 6

第二节 《哈里森麻醉品法》出台的原因 / 13

第三节 从合法到非法：1914年《哈里森麻醉品法》的制定及其影响 / 18

第二章 立法管制的巩固和加强(1930—1962) / 30

第一节 安斯灵格与联邦麻醉品局 / 30

第二节 “二战”时期的毒品问题和毒品政策 / 37

第三节 战后毒品的回潮与50年代美国的毒品立法的加强 / 39

第三章 从治疗模式的挑战到“向毒品开战”(1963—1974) / 46

第一节 治疗模式的挑战 / 47

第二节 60年代中后期的吸毒风与约翰逊政府的毒品政策 / 51

第三节 毒品问题的政治化：尼克松“向毒品开战” / 56

第四章 政策的“断层”与政策的传承(1974—1980) / 75

第一节 福特政府与反毒机构的改组 / 75

第二节 卡特政府的“内部解决”方案与大麻非罪化运动 / 81

CONTENTS

第五章 登峰造极的时代：共和党再次“向毒品开战”(1981—1992) / 93

- 第一节 第一届里根政府的毒品政策 / 93
- 第二节 “毒品战”的升级 / 100
- 第三节 “毒品战”的巅峰时期 / 106
- 第四节 毒品问题的再度政治化 / 110
- 第五节 “毒品战”的军事化倾向 / 121

第六章 世纪末的挽歌：克林顿政府与毒品政策改革(1993—1996) / 133

- 第一节 毒品政策改革的早期尝试 / 133
- 第二节 从 1994 年国家禁毒战略看克林顿政府的毒品政策 / 137
- 第三节 从自由转向保守：1995 年后克林顿政府的禁毒政策 / 142

结束语 积重难返：一场无休止的战争 / 151

参考文献 / 158

附录 美国禁毒政策大事年表 / 165

后记 / 171

导言

世界范围内的毒品泛滥已成为危害人类安全的最严重的社会问题之一。据粗略统计,到1995年,全世界至少有5 000万人吸食各种毒品。在庞大的需求刺激下,世界各地有上百万人正从事毒品原植物(罂粟、大麻、古柯等)的种植、加工提炼、贩运走私以及“洗钱”活动^①,并逐渐形成以东南亚“金三角”、西南亚“金新月”和南美洲“银新月”三大毒品产地为主,遍及全球的庞大地下经济产业。东方某些发展中国家的毒品问题与错综复杂的经济贫困问题、民族问题交织在一起;拉美部分国家的毒品经济与毒品政治构成了西半球毒品犯罪的特殊模式。新品种的不断出现和价格的浮动刺激了毒品消费群体的不断扩大。尤其是“冷战”结束后,毒品问题伴随世界政治格局的变化而呈现新的特点。毒品犯罪日益严重地威胁着许多国家的政治、经济、社会发展和人们的伦理道德、身心健康、民族素质。惩治毒品犯罪、阻止毒品蔓延,已成为世界各国刻不容缓的共同责任。

在全球毒品泛滥的大背景下,作为世界最大的毒品消费市场的美国,其国内的毒品危机日益加深。国际社会公认美国是当今世界上最大的毒品消费国,美国官方对此并不否认。在美国,毒品泛滥已成为灾难性的社会问题,其影响范围之广泛,形势之严峻,无不令这个国家的政府和人民忧心忡忡。据美国国家药物滥用问题研究所的最新调查,在全部2.6亿美国人中,有5 400万人至少吸过一次大麻,有大约2 300万人经常吸食大麻;有70万海洛因成瘾者,偶一为之者达200万以上;有2 000万人尝试过可卡因,有500万人经常使用这种毒品;有1 600万人曾经使用过各种“迷幻药”,有200万人常服“迷幻药”;有800万美国人尝试过危险极大的毒品,如克拉克(又译“裂毒”)、五氯苯酚等;试用过非法毒品的美国公民有1亿人,其中有4 000万人经常使用一种或多种毒品。^②

美国毒品市场每年消费总额占世界毒品贸易的60%以上。近年来,美国每年消费的毒品数量为:大麻1.5万~2万吨,海洛因30~40吨,可卡因70~80

^① 所谓“洗钱”活动主要指犯罪集团将依靠犯罪活动(主要是贩毒,此外还有赌博、走私等)的非法所得的巨额资金,通过有组织的活动,并采用各种隐蔽手段将钱存入银行,然后使这些钱再堂堂正正地进入流通市场。这样通过非法所得的“脏钱”就变成了似乎是合法所得的“净钱”。

^② 汤家麟,徐菁.当代国际禁毒风云[M].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7,p.125.

吨。全美非法毒品交易额每年达 1 000 亿美元以上,每年毒品交易利润高达 350 亿~400 亿美元,毒品交易已成为美国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① 美国每年约 25 000 人因吸毒致死。^② 目前,吸毒直接、间接造成美国工业生产损失近千亿美元。著名的美国通用汽车公司每年因毒品问题造成的损失超过 1 亿美元。难怪美国前总统里根惊呼:“美国已处于吸用毒品这一瘟疫的威胁之下。自 60 年代以来,这一瘟疫一直猛烈发展。进入 80 年代,毒品对美国的威胁已完全不下于敌人的飞机和导弹。”^③ 自乔治·布什总统执政起,美国政府就把毒品列为“威胁美国安全”的重要问题之一。克林顿总统上台后,也把毒品问题列为“威胁美国安全的战略问题”。毒品问题已经成为当今美国总统选举中,每位候选人都不可回避的问题,它直接关系到竞选的成败,足见其在美国社会和政治生活中的重要性。

而在我们中国,人们永远不会忘记 170 多年前那场给中国人民带来深重灾难的“鸦片战争”。这场战争是中国人民屈辱历史的开端,毒品从此也成为近代中国积贫积弱的一个主要原因。新中国成立后,中国政府仅用了短短 3 年的时间,就将危害中国人民上百年的毒品祸害一扫而空,使我国享有“无毒国”的称号达二十余年。但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随着我国对外开放政策的实行,绝迹多年的毒品又在中华大地上沉渣泛起,而且来势凶猛。据国家禁毒委(1998 年经改组后成为公安部禁毒局——作者注)不完全统计,我国登记在册的吸毒人员 1991 年为 14.8 万人,1992 年为 25 万人,1994 年为 38 万人,1995 年达到 52 万人。而据有关专家估计,包括隐性吸毒人员在内,我国各类吸毒人员可能多达 200 余万人。他们每年消费的毒品仅海洛因就达 60 余吨,折合人民币金额达 300 余亿元,而目前全国有吸毒问题的县市已占全国县市总数的 70%。这些情况不能不使国人忧心忡忡。中共中央和国务院高度重视我国存在的毒品犯罪问题。1997 年 3 月 26 日,时任中央政法委书记任建新代表党中央和国务院就这一年 4 月—9 月在全国范围内展开的禁毒专项斗争,向在北京出席全国禁毒工作会议的代表发出总攻令:“我国曾是一个深受毒品之害的国家,决不能容忍毒品肆虐泛滥,决不能让屈辱的历史重演。必须下更大的决心,以更坚决的态度,更有力的措施,果断彻底地解决毒品问题!”

毒品到今天已经成为一种国际公害,禁毒也不可避免地提上了各国政府和

^① 汤家麟,徐菁.当代国际禁毒风云[M].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7, p. 126.

^② 崔庆森,陈宝树.中外毒品犯罪透视[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3, p. 110.

^③ 麦浪.美国社会病态拾例“向毒品开战”响彻美国[J].世界知识,1987(7), p. 24.

联合国的议事日程。美国作为受毒品危害最深的国家,对禁毒问题的重视更是非他国所能比。美国不仅是国际反毒运动的主要发起者,而且还是最早对毒品进行管制的国家之一。在长期的反毒实践中,美国政府积累了大量的经验和教训,值得每一个具有同样问题的国家借鉴和记取,我国也不例外。美国的禁毒运动从20世纪初就开始了,因此,美国禁毒政策的立法与执法、教育、预防、治疗、康复等各方面,都有很多值得学习和借鉴的地方。研究美国的毒品政策无疑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

美国的毒品问题是一个亦小亦大的问题。说它小,是因为毒品问题只不过是当今美国众多的社会问题之一,小到几乎没有任何一本美国通史把毒品政策作为一项内容。说它大,是因为毒品问题同许多社会问题有联系,涉及美国的政治、经济、法律、外交、历史、教育和社会等诸多方面,尼克松以来的历届美国总统都无法回避它,甚至还被当作侵略一个主权国家的借口。

对于美国毒品政策的研究,美国国内机构林立,人员众多。官方的机构有白宫的国家毒品管制政策办公室(ONDCP)、国家药物滥用问题研究所(NIDA)等。民间的机构有毒品政策研究中心(Drug Policy Research Center)、毒品政策基金会(Drug Policy Foundation)、全国改革大麻法律组织(NORML)、林德史密斯中心(The LindeSmith Center)等。此外,美国许多大学的政治学系、法学院和社会学系都开设毒品政策方面的课程。各研究所或基金会的研究成果颇丰,每年都有大量有关毒品问题和毒品政策的新书问世,真可谓卷帙浩繁,令人目不暇接,足见美国各界对这一问题的重视。

在美国学术界,毒品政策的研究活动异常活跃。依美国学人对禁毒问题的态度可将其大致分为两派,即主张毒品合法化的“解禁派”和主张维持现行政策的“反解禁派”。解禁派以美国大学教授阿诺德·S. 特利巴赫(Arnold S. Trebach)和普林斯顿大学教授埃森·A. 内德尔曼(Ethan A. Nadelmann)等为代表。特利巴赫是毒品“合法化”运动的主要代言人之一,他认为毒品合法化会减少与毒品有关的犯罪。他还认为毒品合法化与美国主流社会的传统价值观是一致的,即美国人在许多涉及个人行为的事情上有选择的自由。他主张改变联邦政府在毒品管制方面的经费拨款方式,把教育和治疗列为毒品政策的重中之重,改变目前联邦政府在控制毒品供求双方的开支比例(7:3)。对于这种“一头沉”的观点,其代表作有《海洛因解决方案》(The Heroin Solution, 1982)和《伟大的毒品战》(The Great Drug War)等。解禁派的另一位“旗手”内德尔曼则是从禁毒经费的成本效益的角度出发,提出自己的主张。他认为现行禁毒政策收效甚微,并且产生了很大的负面作用。而毒品合法化不仅可以节省巨额开支(他声称每年可以节省100亿美元),还可以减少与毒品相关的犯罪,从而降低司法系统的压力,同时还可以减少因毒品引起的健康问题,从而降低医疗系统的压力。

称：“毒品自由贸易可以使我们每年节省近1000万美元的禁毒费用。”^①，而且可以通过向合法毒品课以重税的办法，增加国家税收，把节约下来的钱用来宣传戒毒的好处，还可以用来治疗毒品上瘾的人。内德尔曼这些观点多见于他撰写的一些文章中，如1989年发表在《科学》杂志(Science)上的《美国禁毒代价、后果及其他选择》(Drug Prohibi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Costs, Consequences, and Alternatives)等。除了上述两位，主张毒品合法化或部分合法化的还有哈佛大学法学院的德沙维兹(Alan Dershowitz)教授，哈佛大学精神分析学家格林斯奔(Lestev Grinspoon)，1976年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自由市场经济学家米尔顿·弗里德曼(Milton Friedman)等，更值得一提的是，主张解禁的人当中还包括一些有相当名望和地位的人，如众议员斯达克、巴尔的摩市的黑人市长施莫克、《国民评论》主编巴克利、圣何塞市警察局长麦克纳马拉等等。

“反解禁派”的代表人物是特拉华大学刑事司法与社会学教授詹姆斯·A.英塞亚迪，其代表作为《反毒战》(The War on Drugs, 1986)和《反毒战2》(The War on Drugs II, 1992)。英塞亚迪教授坚决维护现行毒品政策。他认为毒品合法化会导致社会混乱，将目前任何一种非法毒品合法化都会给美国造成巨大的社会和经济伤害。他认为在现行政策下，吸毒人数正在减少。赢得反毒战的胜利已经为期不远了。在这种情况下，讲毒品合法化就是投降，就会使吸毒人数迅速上升。他坚持认为，吸毒不一定引起犯罪，但是犯罪分子却往往吸毒和贩毒。合法化会造成毒品消费激增而不是下降。此外，毒品政策经典之作《美国病：麻醉品管制的起源》(The American Disease: Origins of Narcotics Control, 1973年初版，1987年再版)一书的作者耶鲁大学医学院教授戴维·F.马斯托(David F. Musto)也是毒品自由化的强烈反对者之一。

当然除了上述两种立场截然相反的观点之外，还有人认为，仅仅把毒品分为合法和非法是把自己陷入了两难的境地。一方面现行政策已经证明收效甚微，再继续将反毒战打下去也不会有更好的结果；另一方面，采用解禁派的主张，将毒品合法化更使人感到解决毒品问题前途渺茫。在这种情况下，有人认为，在合法和非法之间一定还有第三条道路可走。即某些毒品在一定条件下，在一定区域内可以是合法的，在另一种情况下，它们又是非法的。对吸毒作轻罪或无罪处理，对贩毒作重罪惩罚，对毒性不同的毒品也可以区别对待。总之，如此复杂的社会问题，想用非此即彼的简易方法来解决是不可能的。

在我国，毒品问题和毒品政策尚属一个开拓性的课题，美国毒品政策研究就

^① 梁建生.吸毒应合法化吗？——关于毒品问题的国际大论战[J].国际展望,1990(4),p.32.

笔者所知,涉足者还不多。报刊上不时有一两篇这方面的文章出现,多以介绍为主,少有系统研究。或许国内已有这方面的论著,由于笔者孤陋寡闻不曾拜读也未可知。

本论著主要运用历史学方法,对 20 世纪美国毒品政策的脉络进行了比较系统的梳理和较为深入的分析,并在广泛借鉴政治学、社会学、法学和犯罪学等相关学科研究方法的基础上初步形成了自己的看法。同时,笔者根据美国毒品问题和毒品政策自身的发展规律和特点对 20 世纪美国国内毒品政策的历史进行重新分期,打破了美国禁毒史传统的分期方法,从某种意义上说也是一种有益的探索和尝试。

笔者将毒品政策放在美国历史的大背景下,分六个阶段对美国毒品政策的演变进行了研究。笔者认为,美国毒品管制政策的产生有其历史的必然性,是美国政治经济利益和国际国内各种因素互动的产物。它的兴衰也与美国社会运动的涨落一致,并不时受到突发事件的影响。随着美国政治和社会危机的加深,美国的毒品危机也步步加深;而毒品危机的加深反过来又促使美国毒品问题与政治和其他社会问题(如离婚、暴力犯罪、卖淫、贫穷、失业、邪教等)的更紧密结合。久而久之,形成了一个恶性循环和难以跳出的“怪圈”。传统的禁毒政策已不灵验,自由派的主张又布满“杀机”。禁毒是一把“双刃剑”,在打击对手的同时也伤害了自己。虽然毒品战难以马上打赢,但利用毒品战谋取政治好处的政客们却永远是最大的赢家。毒品战不仅可以被当成政治筹码,它还可以用作推行霸权,干涉他国内政的旗号和幌子。只要滋生毒品问题的“土壤”一日不绝,毒品问题就会继续存在。

第一章 从自由放任到立法管制 (1914—1929)

1914年以前,人们今天所熟知的鸦片、吗啡、海洛因、可卡因和大麻等非法毒品在美国还都是合法药物。这些药物的生产、进口和销售当时至少在联邦一级政府不受任何限制,美国实行的是一种自由放任的政策。19世纪后期美国社会毒品泛滥成灾,引起了公众无尽的忧虑。在世纪之交风云变幻的国内国际形势下,美国政府出于其政治和经济利益的考虑,迫于国内外各方面的压力,不得不对日益严重的毒品问题进行干预,通过了《哈里森麻醉品法》(Harrison Narcotics Act),从此开创了联邦政府以立法的形式管制毒品问题的新纪元。

第一节 19世纪的美国：“吸毒者的天堂”

一、鸦片及其衍生物的盛行

由于19世纪的美国对麻醉品实行自由放任的政策,所以鸦片、吗啡、海洛因、可卡因和大麻等非法毒品都可以随便买卖。人们不仅可以通过医生开的处方买到这些药物,而且可以不用处方在药店的柜台上直接买到。杂货店也可以像出售新鲜蔬菜或五金元件一样出售鸦片,人们甚至还可以进行邮购。因为在当时,所有这些药物都是公开出售的,所以有人说它们“像我们今天的阿司匹林一样容易买到”。^①这种自由放任政策的结果,是毒品的泛滥和吸毒之风的盛行。难怪史学家爱德华·M.布里切尔把19世纪的美国称作“吸毒者的天堂”^②了。

美国的药物滥用(drug abuse,即我们平常所说的“吸毒”)具体始自何时现在虽

^① Thomas E. America's Crusade: What Is behind the Latest War on Drugs[J]. Time, 1986 - 9 - 15, p. 64.

^② Brecher E. M. Licit and Illicit Drugs[M]. Boston: Little Brown, 1972, p. 3.

然已无从查考,但很大程度上可能与 18 世纪初期专利药品(patent medicine)^①的引进有关。1709 年,由英国人托马斯·多弗尔发明的一种药用鸦片剂“多氏药粉”(Dover's Powder)传入北美殖民地。“多氏药粉”的引入开创了一种使用专利药品的风气。到 18 世纪后期时,含有鸦片的专利药品在美国城乡已随处可见。这些药品的标签五花八门,不一而足。它们被广告宣传成“止痛剂”“止咳剂”“止咳糖浆”“痨病克星”“妇女之友”等等。还有的则被当成包治百病的“万灵药”来进行促销,宣称从腹泻、痢疾、伤寒、发烧、牙痛、霍乱、肝炎到骨盆错位、足癣,甚至是秃顶,无不在其医治范围之内。^② 这些专利药品都是用进口的鸦片或美国新英格兰、佛罗里达等州合法种植的罂粟制成的。

但是,美国专利药品的出现与吸毒问题的演进过程之间的联系极其微小,而在这方面起作用的则是强大的社会力量。其一,最初这些专利药品都是由伦敦运往北美殖民地的,医生、药剂师、杂货店老板、邮政局长和印刷商都可以出售,只是数量不多。在美国独立战争期间北美殖民地与英国的贸易中断后,受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常规药品状况的刺激,美国国内也兴起了自己的专利药品业。其二,这一产业的扩大与美国报刊出版业的发展也不无关系。“药品”制造商们是第一批利用广告来开拓国内市场的商业精英。在全国所有的广告费中,制药业的投入是最高的,有些个体业主每年的广告费用超过了 50 万美元。至于说当时各种各样专利药品的种类,1804 年纽约的一份目录列出了 90 种牌子的专利药品;1857 年波士顿的一份刊物刊登了将近 600 种,1858 年一份报纸登载的专利药品种类总数超过 1 500 种,而到 1905 年,该目录上的药品则增加到 28 000 种以上。^③

1803 年,德国药剂师弗雷德里克·塞特纳(Frederick Serturner)成功分离出鸦片的生物碱,塞特纳将之命名为“吗啡”(morphine——取自希腊语 Morpheus,意为“睡神”)。这一发现对医学界和人类社会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因为吗啡直到现在依然是世人所知的最重要的止痛药之一。但直到 1817 年,这种新药才得以普及和推广,从而导致医生的广泛应用。结果,医疗界错误地将吗啡看作是没有任何副作用的麻醉剂。到 19 世纪 50 年代,获得吗啡药片及各种各样的吗啡制品已经无需处方。1856 年,通过皮下注射器将吗啡直接注入血液的

^① 指的是不要医生处方就能买到的现成药。

^② Terry C. E., Pellens M. The Opium Problem[M]. New York: Bureau of Social Hygiene, 1968, p. 56.

^③ Yung J. H. The Toadstool Millionaire: A Social History of Patent Medicine in America before Federal Regulation[M].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1, pp. 225–226.

方法传入美国，随后在内战中得到广泛使用，这极大地刺激了吗啡的流行。内战结束后，退伍老兵使用鸦片剂的风气如此之盛，以致产生了一个新的医学术语“军中疾病”(army disease)。而随着医学杂志上连篇累牍描述这种麻醉药战时奇效及和平年代疗效的文章的发表，吗啡更加受到医生和大众的青睐。19世纪70年代美国的吗啡非常便宜，大小药店和杂货店都出售吗啡药剂以吸引广大心理和生理疾患患者。不管你得了什么病，牙痛或是肺结核，只要去看医生，他都会用吗啡来打发你。^① 19世纪90年代，针用吗啡极为盛行，以致工业界不得不革新技术，生产出大批廉价的注射用具以供大众自用。人们还发现，吗啡不仅有助于缓解极度的疼痛，而且还能将人带进一种飘飘欲仙的自我陶醉状态。可见，此时人们使用这种麻醉剂已不止为了治病，很多人服用它只是为了寻求那种陶醉的感觉。有些病人知道吗啡会产生某些症状，但他们并不知道这些正是停用吗啡后的典型症状，称为“戒断综合征”(withdrawal syndrome)，而是错把它当成某种疾病。医生对此也大惑不解，等到他们知道是怎么回事以后，除了给病人开更多的吗啡以暂时减缓这种痛苦外，他们也束手无策。因此，到了19世纪80年代中期以后，鸦片剂成瘾日渐成为美国全国关注的焦点。

当人们意识到鸦片剂、特别是吗啡成瘾的严重后果后，便急于找到一种非成瘾性的止痛剂来代替吗啡。于是，1898年海洛因在德国应运而生。其实，在此之前的1874年，这种鸦片的衍生物已由英国化学家莱特(C. R. A. Wright)试制成功，他当时称之为二乙酰吗啡(diacetylmorphine)。但莱特的这一发现，当时并未引起世人的注意，直到24年后才由德国的贝尔制药公司将之全面推向市场，商品名叫“海洛因”(heroin——取自德语 heroisch，意为“勇敢”“强大”)。虽然贝尔公司的海洛因是作为一种镇咳药来促销的，并对胸痛、肺炎和肺结核有很好的疗效，但有些人却把它作为一种治疗吗啡成瘾的特效药而大力推广。之所以如此，原因有三：其一是人们相信海洛因不具成瘾性；其二是其药效强于吗啡，只用很小的剂量就可以达到理想的疗效，因此降低了成瘾的可能性；其三是19世纪与20世纪之交，医疗界对交差依赖^②还没有充分理解。由于得到了医疗界的认可，海洛因很快便进入日常的医疗活动以及无医生处方也可合法出售的专利药品的行列中。

除了在专利药品、针用吗啡和海洛因中无节制地使用鸦片以外，吸用鸦片在19世纪末的美国也开始流行。这一风气是由修建西部铁路和开采矿山的华工

^① Abadinsky H. Drug Abuse: An Introduction[M]. Chicago: Nelson-Hall Inc, 1989, p. 33.

^② 指的是一种对药性相近的药物中的一种产生生理依赖也会对所有其他的药品产生依赖的现象。

传到美国的。本来西方国家是用鸦片来毒害中国的,却没有想到又通过受害者带回美国。这真是莫大的讽刺。据估计,到1875年,吸食鸦片已经广为流行,尤其是在妓女、赌徒和其他下层社会群体间,但在中上层社会的某些体面人中间也不乏其人。^① 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后一种吸毒者在美国已逐渐居主导地位。

19世纪后半期,美国鸦片剂的消费量有大幅的提高。至于说19世纪美国人消耗掉的鸦片及其衍生物的确切数量是多少,已无据可考。由于国内生产的鸦片吗啡含量太低,所以销量极为有限。不过从鸦片进口数字中可以得出这一时期的消费指数。根据美国公共卫生署1924年提供的数字,在内战到1900年的40年间,美国总共进口了7000多吨生鸦片和将近800吨吸用鸦片(smoking opium)。仅1900年一年,美国就进口了628 177磅鸦片剂。^②

对于19世纪后半期美国服用鸦片剂成瘾的人数估计非常不确切,最高可达300万人。^③ 其他数据资料也表明美国这一时期服用鸦片类麻醉药品的现象确实很普遍。例如,1888年,对波士顿地区药店1万张处方的审查发现,其中有15%含有鸦片剂,这还仅仅是在波士顿一地。据估计,1900年在不大的佛蒙特州,每个月就要卖掉330万剂鸦片。^④ 在新英格兰地区一个仅有1万人口的小镇上,一家药商一年就卖掉了300磅鸦片。一位19世纪晚期的药商谈到他在经济上对鸦片销售的依赖时说,“要不是这东西……我的店可能早就关门了。”^⑤

二、可卡因与大麻

除了鸦片及其各种衍生物,19世纪的专利药品里还包括其他的成瘾药品,如可卡因和大麻。尽管1860年纯可卡因就分离出来了,但其妙用直到1883年才被德国军医西奥多·阿申勃兰特博士(Dr. Theodre Ashenbrandt)发现。他发现这种新生物碱能够缓解疲劳。阿申勃兰特的发现引起了著名的奥地利心理医生西格蒙·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的极大兴趣。初步尝试之后,弗洛伊德

^① Terry C E, Pellens M. The Opium Problem[M]. New York: Bureau of Social Hygiene, 1968, p. 73.

^② Abadinsky H. Drug Abuse: An Introduction[M]. Chicago: Nelson-Hall Inc, 1989, p. 34.

^③ Inciardi J A. The War on Drugs: Heroin, Cocaine, Crime, and Public Policy [M]. Mountainview, California: Mayfield Publishing Company, 1986, p. 6.

^④ Burnham J C. Bad Habits: Drinking, Smoking, Taking Drugs, Gambling, Sexual Misbehavior and Swearing in American History[M].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4, pp. 115–116.

^⑤ Inciardi J A. Handbook of Drug Control in the U. S. [M].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1990, p. 29.

便认为可卡因是一种“神奇的药”。他在 1884 年写给未婚妻的一封信中,对可卡因褒奖有加。他写道:“……我要写一篇有关可卡因的论文,我希望它在医学界赢得与吗啡平起平坐、甚至高于其上的位置……我经常服用少量的可卡因来对付抑郁的情绪和消化不良,效果极好……”^①随后,弗洛伊德又把这种药推荐给他的朋友和同事。到 1890 年时,美国人也发现了使用可卡因的好处,医药界迅速将其纳入家庭用药之列,不仅把它说成是“有助于治疗从酒精中毒到花柳的各种病症”,而且还将之作为治疗其他药物成瘾的良方。这极大地刺激了专利药业的发展,迎来了可卡因流行的黄金时期。^②

人们在经历了 19 世纪 80 年代对可卡因的狂热之后,开始冷静下来。虽然各种各样的补药中依然含有可卡因,但可卡因并没有像吗啡和海洛因那样具有吸引力。实际上,它的名声很不好,人们认为它能引发人们的怪异行为。进入 20 世纪以后,像鸦片之于华人一样,可卡因也与城市的黑社会和南方黑人联系起来。

另一种常用的毒品大麻(marijuana,亦译玛利华纳)与鸦片、吗啡、海洛因和可卡因等引入美国的方式基本相同。这种印度大麻(Indian hemp)的衍生物也是作为治疗抑郁、痉挛、歇斯底里、精神错乱等病症的良药而出售的。而且,19 世纪末期,像派德(Parke-Davis)和施贵宝(Squibb)这些著名的大制药公司都生产家庭用的大麻制剂。但因为大麻不能溶解,所以不能用它进行注射,而口服药效既慢又不好,加之大麻的药效变化无常,用量很难标准化,剂量很难掌握,故此,它作为一种药剂很快便失宠。但是,大麻作为一种用于消遣的毒品却能够大行其道。

三、吸毒成瘾人口及其结构变化

由于 19 世纪鸦片剂(包括鸦片、吗啡、海洛因、奴佛卡因等)、可卡因和大麻等毒品都是公开出售的,并且不受任何限制,致使 19 世纪后期(特别是内战以后)美国吸毒成瘾的现象非常普遍。人们为了解除日常生活中自己生理或心理上的病痛,大量使用含有鸦片等麻醉剂的专利药品。久而久之,人们便对麻醉剂产生了依赖性,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成瘾”。对于吸毒成瘾问题,19 世纪美国的医疗界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由于 19 世纪医学还不够发达,医生们对各种病症

^① Byck R. Cocaine Papers by Sigmund Freud[M].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2, p. 39.

^② Inciardi J A. Handbook of Drug Control in the U. S. [M].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1990, p. 4.